

证券代码：688216

证券简称：气派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4

## 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程浪先生近日因个人原因申请辞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 程浪先生与公司签订了《保密协议》，程浪先生在任职期间作为发明人的专利均为职务发明，所有权属于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专利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亦不存在影响公司专利权属完整性的情况。
- 程浪先生离职后，其从事的研发工作由公司研发团队承接，公司的技术研发工作正常开展。程浪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的影响。

### 一、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具体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程浪先生近日因个人原因申请辞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对程浪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和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 （一）核心技术人员的的基本情况

程浪，男，199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东华理工大学电子科学与技术专业；2016年7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研发技术员、工程师、中级工程师、高级工程师，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之一。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程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二) 参与的研发项目和专利技术情况

程浪先生在任职期间负责研发项目的管理和新技术的开发，目前已完成与研发团队的工作交接。程浪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原有研发项目的进程造成不利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获授权专利 214 项，其中程浪先生在任职期间参与研究并已获授权的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25 项、外观设计专利 22 项。程浪先生涉及的专利绝大多数为其与公司其他研发人员共同研发，且以实用新型、外观设计专利为主，其中仅 1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12 项外观设计专利的单一发明人为程浪先生。上述知识产权所有权均属于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专利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亦不存在影响公司专利权属完整性的情况。

(三) 保密协议和竞业限制情况

根据公司与程浪先生签订的《劳动合同》《保密协议》，双方对知识产权、保密义务等事项进行了明确的约定，程浪先生离职时已按离职程序签订《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告知函》，明确其离职之日起三年内对知悉、了解、接触的公司（含子公司）或者虽属于公司客户等第三方公司但公司负有保密义务的技术秘密和其他商业秘密信息，承担如同任职期间一样的保密义务和不擅自使用有关秘密信息的义务，并完成了保密信息载体的交接。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程浪先生离职后存在违反保密协议的情形，公司未与程浪先生签订竞业限制协议。

**二、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研发管理体系，通过内部培养及外部引进等方式组建了规模化的技术研发队伍，具备持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设计新产品、开发新工艺的能力。目前，程浪先生原承担的研发项目已由公司研发团队承接，程浪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研发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变动如下：

	<b>核心技术人员姓名</b>
--	-----------------

本次变动前	梁大钟、施保球、饶锡林、易炳川、黄乙为、张怡、程浪
本次变动后	梁大钟、施保球、饶锡林、易炳川、黄乙为、张怡

###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目前，程浪先生已完成工作交接，公司研发项目正常推进。公司特别重视研发团队的建设，在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的同时，不断进行研发体系、研发团队的建设完善，公司已通过“东莞市名校研究生联合培养在职研究生”计划、新生力培养计划等多种手段为公司研发团队培养后备新生力量，通过外部引进方式引进优质人才，持续搭建研发人才梯队，确保公司的研发创新能力。

### 四、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一）气派科技核心技术人员总体相对稳定，程浪先生离职不会对气派科技的技术研发、核心竞争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程浪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参与申请的专利等知识产权为职务发明创造，其专利所有权属于公司，程浪先生离职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影响公司专利权的完整性，不会对公司现有的技术研发和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气派科技的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均正常进行，程浪先生的离职未对气派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五、上网公告附件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1日